

相传，在葡萄成熟时进入葡萄园的男女，将邂逅一段绝美且纯质的爱情。

葡萄田 的男人

如果说都市爱情是陈设在橱窗里的黄金霓裳，那么田园之恋就是一颗天然纯美、未经过任何雕琢的裸钻。

在速食爱情最易终结的夏天，给心灵一次蓦然回首的机会。



〔韩国〕金 襄◎著
〔中国〕千太阳◎译

花山文艺出版社



葡萄田

的男人

〔韩国〕金襄著
〔中国〕千太阳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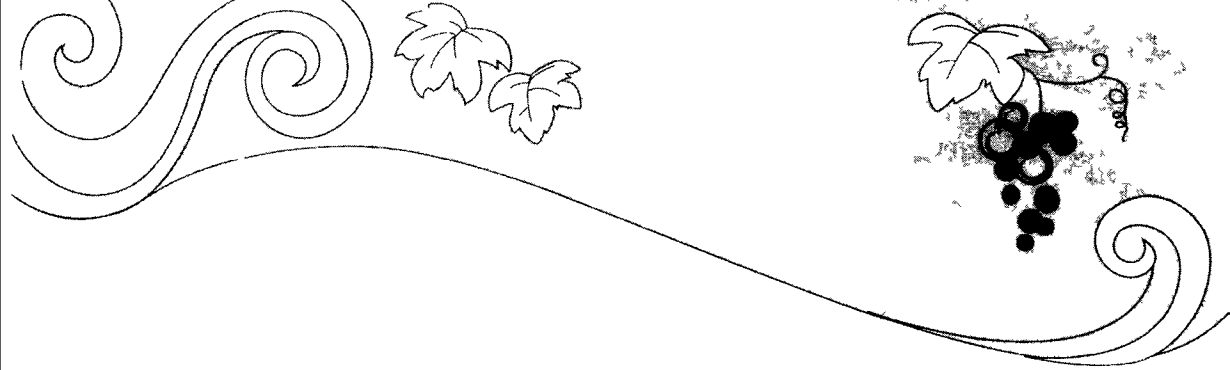
花山文艺出版社



葡萄田的男人

目录 CONTENTS

001	序 言
005	第一章 一万坪葡萄田
046	第二章 金泉·小乡村·村妇
096	第三章 回到首尔
117	第四章 农忙季节
155	第五章 学长·庆功宴
198	第六章 接吻事件
226	第七章 坠入爱河
263	尾 语



序 言

“咚咚咚！”

好像有人在敲门，她想睁开眼睛看看，可是却怎么也睁不开。何况她也不知道这声音是不是从自己睡觉的屋子中发出来的，只是觉得非常吵，便在被窝里胡乱翻腾了几下奋力将被子扯过头顶，试图掩盖令人厌烦的声音。就在这时，房间的门猛地被人拉开了。

“喂！快点儿起来！”

一声男子的怒吼在她屋里响起，听上去很冰冷。

“啊？”

此时的智贤睡眼蒙眬，还未从睡梦中真正清醒过来，挣扎着探出脑袋眯着眼四处寻找声音的出处。其实她并不知道这声音是冲着自己来的，之所以应一声仅仅是出于自然反应而已，丝毫没有意识。

“起来啊！”

紧接着又是一声吼叫。

这次智贤头脑清醒了许多，她艰难地睁开眼睛，发现一个肤色黑黝黝的陌生男子站在门口。

“你是谁啊？”

“快点起来吃饭吧！”

“啊？”

“哈，你听不到吗？还让我说几次啊？快点起来吃早饭！啊！真是的！”



那个男子又提高了音量，极气愤地吼道。随即转身摔门而去。门关上了，屋里又恢复了刚才的平静，然而，却留给了她满脸的疑惑与愤怒。

“什么人？这人是什么人？竟然……”

智贤顿时没有了困意，不悦地蹦了起来。扫视四周，发现屋里空荡荡的，除了睡的这张床以外，什么家具都没有。她愣愣地思索了两秒钟，这才猛然意识到现在并不是在首尔自己的家，而是来堂爷爷这里了，这是他的家，他的房子。

“啊，我怎么忘记了，我在堂爷爷这里！不过，刚才进来的那个黑男人是谁？”

智贤走到房门前轻轻地把门推开，发现那个男子早已不见了踪影。四下里一片寂静，外面黑漆漆的，原来天还没有亮。怎么天还没亮就有一个大男人擅自打开一个单身女人睡觉的房门啊？即便是天亮了也不可以在没得到允许的情况下随便进入啊！而且才初次见面就对别人大吼大叫，怎么这里会有如此野蛮的家伙啊！

智贤一边想着一边穿上高跟鞋，气呼呼地向里屋走去。不知爷爷去了哪里，找了半天都没有他的影子，可是，为什么厨房里的灯却亮着？智贤疑惑地来到厨房门前，发现一个陌生的男人正在往餐桌上摆放食物。

“您是……”

听到智贤的声音，那个男人回过头来看了她一眼。但是，脸上的表情却……应该怎么形容呢？痛苦？应该没有痛苦的事！可笑？也不应该啊！好像是那种难以忍受的表情。

“我是给金老爷子干活的人，管理葡萄园的。”

“葡萄园？你是这里的工人？”

“是。”

“那你怎么可以随便打开我房间的门呢？还大吼大叫地说什么快点起来吃饭之类的话？你懂不懂最起码的礼貌啊？”

智贤一听是工人，心里的火气不仅冒了上来，而且还愈加强烈，不禁面容冰冷又气愤地喊道。她准备把这个不知好歹、没有礼貌的工人教训一顿。但那个男人根本没有因她的话而畏惧，反而径自发起火来：

“你还是先去把耳屎掏干净吧！”

“什……什么？耳屎？”

“你睡觉睡得那么沉，我叫了你六遍，而且还把门敲得震天响，竟然还叫不醒你。哎呀，真是！像你这样的人怎么能来这里种地呢？”说到这里，他一边摇头一边咂舌不已。

智贤简直要疯了，一个工人竟然敢这么说自己，她几乎要跳起来，狠狠地说道：

“我种不种地关你什么事？”





“看来，你已经知道老爷子打算把葡萄园交给你了，所以你就不管三七二十一便直冲过来了，是吧？你觉得你有资格吗？”

“什么？资……资格？”

“对啊！你认为你有接手这个葡萄园的资格吗？”

“喂！”

智贤气得大喊一声，狠狠地瞪着他，越来越发觉这个男人不但没礼貌、野蛮而且还十分惹人厌恶。

“这是我和我爷爷之间的事，跟你没有任何关系，哪有一个小小的工人胡乱插手别人家事的？你还是做好你的本职工作吧！”智贤双手叉腰，疾言厉色道。

虽然摆出了这样一副势不可挡的架势，但说实话，从这个男人提到“资格”两个字的时候，她的心就已经开始畏缩了。她知道自己本来就不是一个胆大的人，而且又没有什么能力，平白无故地接受这么大葡萄园让别人看来确实很不服气。

智贤说话的时候虽然心里在微微颤抖，但觉得自己的表情还是很威严的。然而，对面那个男人丝毫没有理会，反而还露出一副似笑非笑的面孔，仿佛遇到一件非常可笑的事情一般，哼了一声后，有气无力地说：

“你还是先去洗洗脸吧！”

“什么？”

智贤不解地看着他。

“你看你现在的样子，而且连手都不洗就想要吃饭……”

男人一脸无法忍受的表情，一边嘴里嘀咕着，一边掀开小锅上的盖子，开始往碗里舀汤。

智贤忘记自己是刚刚起床了，以为这时的样子很难看，一阵脸红耳赤，用手捂住脸，快速走出厨房。回到自己房间后，她一把将手提包拉扯过来，从里面翻出化妆盒，对着小镜子一看，天啊！智贤吓得差一点儿栽倒。

昨天从首尔来的时候，智贤特地仔仔细细地打扮了一番，而且还贴上假睫毛，又涂了很多睫毛膏。但是，晚上在等去孟老头家串门的爷爷回来时不小心睡着了。爷爷没等到，妆也没有卸，经过一晚上的皮脂分泌，睫毛膏好像越发旺盛起来，它们已经离开了自己的所属范围——睫毛，蔓延到了眼睛的四周，从而使她看起来就像一个重症患者。不仅如此，就连贴的那两个假睫毛也早已经移了位，半挂在眼脸上。还有嘴上的唇膏，也不知什么时候被蹭得东一块儿西一块儿的了，至于头发那就更不要说了。总之，智贤现在的样子可以和小丑相媲美，估计一般的鬼怪见到她也会被吓得退避三舍呢！





葡萄园 的男人

“哎呀！简直是丢死人了。”

智贤气愤地把假睫毛摘下来，赶紧拿出卸妆水，用力擦拭着眼周围的睫毛膏和剩余的残妆，一边擦一边嘟囔着。觉得差不多了，又赶紧跑到院子里的水龙头处开始洗脸。

“哎呀，来这里的时候忘记拿洗面奶了。”

水龙头那里只有对女性皮肤绝对没有好处的强酸性香皂，可即便是这样，脸还是依然要洗的，强酸性香皂也依然要用。智贤一边暗想尽早出去买洗面奶，一边搓着那粗糙的强酸性香皂。

等智贤略微打扮了一下再去厨房的时候，那个男人已经吃完了，正在收拾饭桌。这么快的吃饭速度！不知道怎么吃的，肯定囫囵吞枣，乱塞一气。

“如果饿了想吃早饭的话，那你就自己重新摆上来吧！”他看也不看她一眼便冷冷地说道。

“我不吃，只要喝咖啡就行了。”好像我要让你给我摆饭桌似的！

智贤也以同样的态度回答他，随即开始在厨房寻找起咖啡来。那男人见状，低声说了一句这里没有咖啡。

“没有咖啡？”

“因为没人喝所以没有。老爷子和我不喜欢喝那东西，如果喝了晚上会睡不着觉。”

啊，真是老土……

智贤在心里暗暗耻笑他们。这时，她忽然想起一个问题来，昨天晚上和今天早上都没有见到爷爷。看着还在收拾厨房的男人，智贤不禁问道：

“喂，我爷爷去哪里了？怎么一直都没有看到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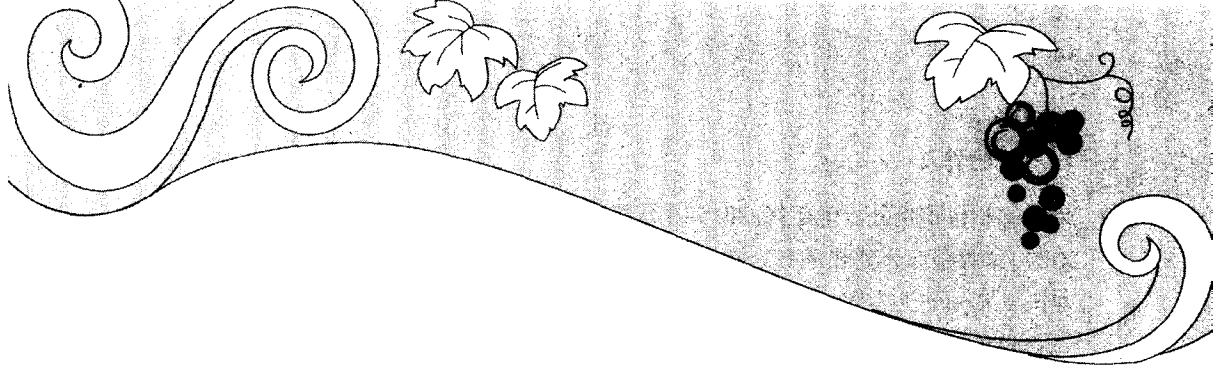
“老爷子和村子里几个不错的朋友一起去温泉旅游了。”

“什么？去哪儿……温泉旅游？”

智贤不由惊讶地尖叫道。

竟然去温泉旅游？他电话里明明说让我来这里然后把地交给我的，怎么在我到达金泉的第二天就跟人跑去温泉旅游了？她顿时有种上当受骗的感觉。

首尔，爷爷，电话，接手葡萄园，金泉……这件事情应该从某天凌晨说起。一切都是从爷爷的一个电话而改变的。他竟然奇怪地说要把自己的一万坪葡萄园转交给智贤，这无异于把一枚重磅炸弹投进了智贤的家庭，当然，也可以说是金元宝。



第一章 一万坪葡萄田



“啊？您说的是什么意思？我好像不大明白。”

“不要假装没有听懂的样子，我已经跟你说几遍了，我要把我的葡萄田留给你家丫头。”

是说了好几遍，但炯万却始终不敢相信，他一而再再而三地确认，事实上，堂叔的话已经再清楚不过了。可是，突然从天上掉下来这么一件令人不可思议的事，一时之间他竟有些目瞪口呆。这个老头儿是不是脑袋坏了？怎么会想到把葡萄园交给别人呢？而且还是给我们家智贤？

他有这样的反应一点也不奇怪，堂叔把自己辛苦种植的一万坪葡萄田不留给身边的人，竟留给哥哥家的孩子？这种做法确实让人很是摸不着头脑，而且这些年他跟自己家一直都没有任何联系，连他是否还活在世上都不清楚。但是就在今天凌晨，这个神秘的堂叔竟忽然打电话过来，直接就说要把葡萄田留给智贤那丫头。

“您是说，要把葡萄田留给智贤，是吗？”

“我说你这个小子是不是吃错什么东西了？怎么总问我同样的话啊？”

原本脾气就暴躁的堂叔被问得不耐烦起来，顿时勃然大怒，大声呵斥道。

这个堂叔不仅脾气躁，而且动不动就说粗话。爸爸（堂叔的哥哥）在世的时候经常说有堂叔简直是“家门不幸”，而且还骂他为“狗崽子”，不愿和他来往。其实不仅是爸爸，就连其他有血缘关系的亲戚们也都纷纷对他避而远之，可见他是怎样的一个人了。

人的性格会随着年龄的增长而有所变化，再暴躁的人也会变得温和许多，年过花





葡萄田

的男人

甲的堂叔也不例外。他年轻的时候不仅性格暴躁而且凶狠，不然生下他的祖母也不会说，这都是因为堂叔还在她肚子里的时候她经常吃狗肉的缘故。他的这种性格几乎无人不知无人不晓，也正因如此，姑娘们都躲得远远的，没人肯嫁给他。况且，他自己也根本没有要成家的打算。因为他的生辰八字中有驿马煞（动态的神煞），堂叔经常离开家去很远的地方，等过上好几年后才猛然出现在家里，从而让家人既惊喜又担心，可又非常无奈，即便是说他骂他，也不能阻拦他的这种行为。所以，谁也不知道那些年他究竟都到过哪里，过着怎样的生活。

后来祖母去世，祖父（即堂叔的爸爸）也病危的时候，堂叔才待在了家里，且从此安稳了下来。不知他是克服了驿马煞，还是因为岁数大了，心理更成熟了。听说，那时候他已经四十了。当时所有人都认为，这个家伙不会在家待很长时间，只要祖父一去世，肯定就会把房子和田地全部卖掉，然后拿着钱又去过从前那种流浪的生活。没想到，堂叔却给了人们一个超大的意外，从那次回来竟然再也没有离开过，而且一待就是三十年，现在他已经是七十多岁的老人了。堂叔留下来之后，在那个地方买了块地皮，然后开始了葡萄田的管理生涯。

爸爸在世的时候，每当家中有事情发生（不管大事还是小事）他们都会碰上一次面，寒暄一番。但当爸爸去世以后，自己就和这位堂叔失去了联系。最近的一次见面还是在四年前，那次是接到祖母过世的消息，才去了趟金泉，拜访了一次堂叔。

真想不通堂叔是怎么知道这里的电话的。当然，他能够主动跟家人联系确实是一件好事，可是他电话里所说的内容实在令人匪夷所思。怎么就想到要把那么一大块葡萄田留给别人，而且还是智贤那丫头呢？怎么会有这样的事情？到底应不应该相信呢？

“我的意思是，您怎么会想到把所有的葡萄田留给我们家智贤呢？”

“我妈妈去世的时候，智贤也来了吧？”

“嗯，那次是跟我一起去的。”

“这孩子现在多大了？”

“二十六。”

“有那么大了？结婚了吗？”

“那种事情还早呢！”

“都已经二十六了怎么还能说早呢？你们都在想什么呢？”

“现在和过去已经不一样了，现在的女人们喜欢自由，不愿太早结婚。”

“你们自己看着办吧！我是想说那次见到她的时候，我就注意她了。她看上去很乖，而且也很懂事。”

他的话音刚落，炯万就差点忍不住笑出来。乖？懂事？智贤这个丫头除了懂得



疯玩儿、懂得如何懒散之外，别的什么都不懂，为她费的那些心思够人家乖女孩一辈子的了。花那么多钱供她上完大学，可毕业后这两年却一直都没有找到合适的工作，到现在还待在家里只知道吃喝呢。其实，这都是因为她觉得自己是大学生的缘故，所以高不成低不就。大公司看不上她，而中小企业她又看不上，干零工那就更不用说了，况且她的大学同学当中已经有几个进大公司了，所以，比来比去，就这样一直拖了下来，至今也没找到一份合适的工作。可是，这个丫头在家里又实在是懂事，根本就不知道干点家务活，懒散至极。偶尔干点活儿还这里错那里错。比如，洗碗的时候一不小心把碗摔碎了；收拾房间吧，竟然还不如不收拾的好；再加上从小宠她宠坏了，长这么大了连自己的内衣都还没有亲手洗过，还有，那次让她削个苹果，结果竟把手指给削破了，再说做饭，五次有三次是没煮熟或者煮糊了的。只要一想到这些事情，炯万就有头痛欲裂的感觉，仿佛上辈子欠了她，这辈子要用如此方式来偿还一样。

“在工作吗？”

“啊，是，她在工作。”

虽然都已经玩了两年多快三年的时间了，但是这种情况实在是让炯万说不出口，只好问一句说一句，能躲就躲了。

“是个好公司吗？”

哎呀，您怎么这么多问题啊？既然说要把葡萄田交给智贤，那就直接交好了，跟公司不公司的又有什么关系！炯万心里有些不满。

好公司？嗯，确实是个好公司，哪里还有比在家还好的公司呢？早上有人温声细语地叫醒她起来吃饭；不想动弹的时候还可以整天都赖在床上；如果感到无聊的话，还有电脑供她玩；自己明明没有赚一分钱回来，可每当外出的时候，却都有人塞一些零用钱给她花。这么好的一个公司是多么令人感到惬意和羡慕啊！这，就是自己的家！领导是父母，工作为自由职业！虽然可以这样想，却不能这样说，他也只好随声附和。

“薪水高吗？”

“薪水……还算可以吧，足够她零用了。偶尔还能交给我们一些。”

“不错，看样子很能干，我没有看错。这样的话，叫她去种地，她会不会不同意呢？”

“种……种地？”

炯万一惊，不由得反问道。

种地？现在连那些男人们都不喜欢种地了，竟然想让这么懒散的小丫头去种地？啊，难道他说把葡萄田留给智贤只是为了诱惑一下，而让她去种地才是最终目的？我就说嘛，天上怎么会突然掉下个大馅饼来呢？

“为了这个葡萄田我用尽了一生的心血，难道你想让我就这么直接交到她手里



吗？不管怎么说也得来这里种一两年地吧？这样她能够学学如何管理，以后接手了才能继续经营下去。你知道我为什么不把葡萄田留给我那些侄子和侄女，而留给你们家智贤吗？我怕在我还没死掉的时候这个葡萄田就被他们给卖了，完全有可能。”

炯万心里却想：堂叔，葡萄田虽然是你一手培育起来的，但绝对没有您“一生”的心血，最起码您年轻的时候在外面闲逛来着。

“您说得有道理……不过这丫头她……”

等等！之前说那个葡萄田有多大来着？不过话又说回来，虽然这位堂叔年轻的时候让家人操了不少心，但听说自从种了这个葡萄田，他就一次也没有离开过，尽心尽力地种起了葡萄。谁也不知道他怎么会有这么大的转变，有人说是因为后悔往日的所作所为，也有人说是因为年纪大了，气力不济了。据说金泉的众多葡萄田中有一半是他的。如果把那些全部换算成现金的话……

这个遗产是绝对不可以放弃的。

虽然知道智贤肯定会拒绝，甚至还有可能会用去死这招来加以威胁，但这么大的产业说什么也不能放，就算是揍她一顿也要把她送到金泉去。

“你先通知智贤一下，让她到这儿来一趟，我跟她谈谈。如果她自己说不想种地的话，那我就把葡萄田捐给国家，只当临死前做了一件善事。”

捐给国家？葡萄田也可以捐给国家？如果真捐了，那他这么多年的心血不就白费了？我们这到手的鸭子也就从此飞了？太可惜了！不行，一定要想办法让这丫头去，决不能放。

“您放心，我一定让智贤去一趟。”

“嗯，这里的地址你知道吧？”

“知道。”

“那好，我先挂了。”

“等一下……您还是再把地址……”

为了确保万无一失，炯万觉得还是再确认一下比较好。他一边说一边急忙从抽屉里找纸和笔。但是，对方已经挂了。这样的举动应该属于家族习惯吧，因为父亲也是如此。只要给对方传达完自己想说的话，就会立即把电话挂断。

“你在跟谁说话呢？”

睡梦中的玉淑被炯万的说话声吵醒，迷迷糊糊中听到什么葡萄田、智贤，便蒙眬着双眼疑惑地问道。

“跟堂叔。”

“堂叔？哪个啊？”



“你说哪一个？我不就有一个堂叔嘛！”

“你说的是那个流氓堂叔？”

“嗯。”

“他怎么突然来电话了？我听你刚才说什么葡萄田？葡萄田怎么了？”

“不知道这老头是不是脑袋坏了，竟然说让咱们家智贤接手他的葡萄田！”

“他为什么要让智贤来接手葡萄田呢……什，什么？”

说这句话时玉淑的睡意还没有散去，如处在睡梦中一般，平静得如死水，可刚一说完，她仿佛触了电一样从被窝中弹了起来。

“你说他……他把什么留给智贤？是……要把他的葡萄田留给我们家智贤，是吗？”

玉淑不知道是兴奋过度，还是吓得晕了头，连嘴巴都不利索了。

“他是这样说的。但是，还说要接手葡萄田就必须先种一两年的地，所以让智贤去他那里一趟。”

“种一两年地？”

玉淑的脸色顿时沉了下来。

“智贤又不是男人，也不是村妇，怎么能去给他种地呢？”

“我也是这样想的。”

“我说，那个老头是不是在耍人啊？或者做梦还没睡醒呢？”

“听那话不像。好像是担心留给我或其他侄子，会直接给他卖掉，所以就想找一个不会卖掉的家伙，然后就选中了智贤。”

“他看上智贤什么了？”

“祖母去世的时候，智贤不是也跟我们一起去了吗？就是那次，他电话里说智贤很乖还懂事。”

“什么？哈哈哈……”

玉淑一听，突然笑起来。

“你笑什么？”

“你知道他为什么说智贤乖吗？因为那次她正好牙痛，根本讲不了话，饭也没怎么吃，所以只好在一边安静地坐着。可能他就这样认定智贤是个乖巧听话的孩子。”

“有过这样的事？”

“嗯。这怎么办？如果这个丫头知道让她去种地，肯定会气得口吐白沫的，估计打死也不会去。”

“你知道堂叔的葡萄田有多大吗？你知道金泉的葡萄田有多少吗？告诉你，其中有一半就是他的。”



“那么多啊？如果全部卖掉的话，会有多少钱呢？”

“肯定会很多很多。可是，他说先让智贤过去种两年地，熟悉一下种植经验。如果智贤不同意的话，他就当做好事把葡萄田捐给国家。”

“捐给国家？葡萄田？这个也可以捐吗？”

“不知道可不可以，反正听他那意思是绝对不会白给的。”

“呵，呵，这是干什么吗？一大清早就让人兴奋一阵苦恼一阵……”

玉淑越听越觉得头晕，意兴索然地想再次躺回被窝里。结果还没躺好就忽然又蹦了起来，快速向智贤的房间跑去。

“智贤，智贤，快点儿起来。”

“妈！干什么呀？”

“你这懒家伙，起来，起来，快点儿！”

玉淑连拉带拽地硬是把连眼睛都没睁开的智贤弄出了被窝。

“发生什么事了？”

“什么事？我说你怎么一天到晚就只知道吃饭睡觉啊？不会找点别的事情干啊？”

“一大清早你这是干什么嘛，我还困着呢！”

智贤一边说着一边打着哈欠，皱起了眉头。

“你赶紧去一趟金泉。”

“什么？金泉？”

“嗯，越快越好。”

“怎么突然让我去那里？有事吗？”

说着话，她那懒洋洋的身体就开始往下滑，一副漠不关心的样子。

看到智贤又想躺回被窝，一脸的满不在乎，玉淑气得在她的后背上用力拍了一下，发出了一声脆响。

“让你去你就去，听见了没有？金泉！”

玉淑的叫喊声划破空气，在屋子里回响着。

尖尖的高跟鞋摇摇晃晃地踩在金泉开宁面（金泉的一个地名）一个村落坚硬的道路上。智贤一手抓着手提包，一手拖着旅行箱，漫无目的地走着。她东瞅瞅西看看，忽然，停下脚步蹲了下去，把脚伸到前面用力揉着脚踝。因为好久没走过远路的缘故，再加上这双高跟鞋也已经很长时间没穿过了，那一刻，她只觉得身体非常累，脚非常难受。

为了证明自己是从首尔来的，今天智贤特意穿上了时下最为流行的两侧开口式金边短上衣和花纹细纱裙，脚下还穿了双十厘米的高跟鞋，结果，失算了，现在这些



都成了累赘。

“那位堂爷爷到底住在哪里呀？”

智贤站起来，迷茫地望着宽广的田地和远处高高低低的房子，这就是乡下。

都说韩国的国土面积小之又小，但站在这里放眼望去，却觉得非常广阔。如果被那些买卖土地的家伙们看到，肯定会眼红死的。

“到底还要走多长时间啊？这破天气，破路！”

智贤一边擦着额头上流下来的汗水，一边念念叨叨埋怨着上天对她的不公。

“唉，还是再往前走走吧！”

智贤挺直身板儿，深吸一口气，眯着迷茫的双眼继续向前走去……

“你给我好好听着，见到你爷爷以后，你必须跟他说你肯定能做好，记住没有？”

从堂爷爷来电话那天起，智贤足足有半个月是在妈妈这种日夜逼迫下度过的。

“让我去种地？有没有搞错啊？”

“我们同意让你去种地那只是缓兵之计而已，实在不行，不是还有我和你爸吗？到时候我们也一起过去。你知道那地有多少亩吗？你知道值多少钱吗？你堂爷爷说了，如果你不愿意的话，他就把葡萄田捐给国家。”

“那不是很好吗？捐吧！”

“哎呀，你真是个傻丫头！”

妈妈气得大吼道，不禁紧握双拳，恨不得把这不开窍的傻女儿打通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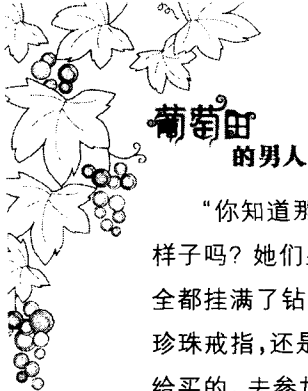
“咱们家的情况你不是不知道，我们一没有什么大的家业可以继承；二也没什么挣大钱的才干。当初你大伯和小叔把你爷爷那巴掌大的田地卖掉的时候，你爸爸连个屁都不敢放，眼睁睁地看着他们两个如恶狼吞食一样给瓜分掉了，我们什么都没有落着。还有，你知道我跟你爸为了买这个房子攒了多长时间的钱吗？二十六年，二十六年啊！为了这二十七坪（约合3.3平方米）的小楼房，我们省吃俭用了二十六年！”

妈妈的话匣子就此打开了，而且从演说逐渐变成了发牢骚。

“你知道吗？以前我上学时的那些朋友经过我家门口的时候连正眼看一下都不敢，可如今呢？也不知道她们都走了什么狗屎运，出门还有司机跟着，坐高级轿车，出入高级场所，对了，那车还是外国货。每当这时候看到她们，你知道我心里怎么想吗？我恨不得上去抽她们。个个都觉得自己很了不起的样子，仗着家里有几个臭钱，就把孩子送到国外去读书，工作方面也不用愁，可以随便进什么研究所、大企业，从此不愁吃不愁喝……可是咱们呢？你呢？又怎么样？哎哟！我都怕去参加同学会了，简直太丢脸了！”

妈妈的牢骚还在继续，气愤的情绪也在加剧，甚至想要跳起来，其中还有叹息。





葡萄田 的男人

“你知道那些娘儿们，就是我那些走狗屎运的朋友，每次开同学会的时候都什么样子吗？她们身上穿的据说是设计师专门给设计的，还有那脖子、手腕和手指上全都挂满了钻石和金子，就像在给那些厂家做广告一样。你再看看你妈，我有什么？珍珠戒指，还是假的，而且就这么唯一的一个首饰，还是在结婚二十周年的时候你爸给买的。去参加同学会，我连件像样的衣服都没有。她们穿得金光闪闪，坐着外国车，一脸得意的样子，就你妈一个人挤公交、换地铁满身臭汗地赶过去。我看，这些娘儿们就是在故意气你妈，每次同学会都开在宾馆。尤其京淑那个臭女人，看到我的戒指是假的，竟然拼命嘲笑我，然后非常优雅地把手伸过来让我看她的戒指，说是什么‘礼物’。看她那样子，我差点就扑上去掐住她的脖子，然后把她戴戒指的手指掰断……我就是这样去，这样参加，又这样走出来的。”说到这儿，她又转过脸盯着智贤的爸爸，“老公你知道了吧？我就是这样参加同学会的！这一路走来你为我做过什么？”

妈妈的牢骚转成了人身攻击。

“我，我不跟你一样吗？那两件西服，我都穿十年了。”

爸爸的脸色有些难堪，声音也很小。

“那当时他们两个分地的时候你怎么就不说要点儿啊？哪怕巴掌大的一块儿也行啊！如果当时你开口他们肯定会给的，我们也就不用挤在这二十七坪的小房子里了，而且你也就不会两件西服穿十年了。”

“你怎么突然又转到这上面来了？”

“我小的时候，我们家的地特别大，大到就连村子里的人出来散步都是踩着我家的地。但是现在呢？那些地都跑哪去了？谁又知道以前风光的我会以这种方式、这种样子生活的啊！”

玉淑气呼呼地说着，从现在说到以前，从女儿说到老公，好像要把憋在心里多少年来的话一口气全都倒出来似的。

“那都是以前的事情了，还提它干吗？再说，那时候人们的生活都差不多，也没多少穷的呀？”

爸爸的话音刚落，只见妈妈狠狠地瞪了他一眼，高声叫道：

“没穷的？上面资本家，中间中产阶级，下面是什么？是庶民，庶民是什么？庶民就是社会最底层的。这是一个生活阶梯，就好像人家上面吃好的，剩下的残渣末末给你吃一样。有谁愿意一辈子吃人剩下的东西呢？谁不是只要一有机会，就往高一步走啊！这是情理之中的事。”

瞬间，她那犀利的目光转向了智贤。

“我以为现在可以苦尽甘来了，以为到了晚年能够享受一下儿女们带来的福气，



能够脱离最底层的生活,可是,当上天把财富送到你面前了你却说不要?”

“妈妈,我……”

“如果你想让你妈我过得舒心,那就什么都不要再说了!”

玉淑无比坚决地说道,丝毫不给智贤留说话的机会。

“如果你偏不去的话,那我就从这儿跳下去,摔死得了。”

“好好的干什么说死啊?再说了,咱们家是一楼,跳下去顶多把脚崴一下,不会死的。”

“别说一楼!如果当初我们有一千五百万,还会来这个一楼吗?早就上八九楼住去了!还不是没钱闹的。”妈妈指手画脚地大喊道。

“说别的没用,你必须得去!到那里以后,如果他说把地交给你,你就痛痛快快地接过来,不要像在家里似的那么多废话。至于种地的事情,你就放心吧,就算粉身碎骨,我也会过去帮你的!”

就这样,智贤在妈妈的威逼、强迫下举起了白旗从而来到了金泉,根本没有反抗的余地。妈妈也没有给她其他的选择,路只有一条,那就是去金泉。

“不管你堂爷爷让你做什么,你都要答应,而且说种地没问题!”

“都说了是让我种地,还能让我做什么……”

虽然来了金泉,但智贤只要一想到自己以后每天都要面朝黄土背朝天,就觉得天要塌了下来。种地?呵,竟然让我来农村种地?这又不是小孩子在花盆里种生菜过家家,这是种地啊!我怎么……

“哎呀!这条破路怎么这么长啊!还这么不好走,累死了!”

智贤一边踉跄地走着一边嘴里不停地发着牢骚。

其实,这条路并不像智贤说的那么难走,虽说是田间小道,但很少有凹凸不平之处。不过,说它非常长那倒是真的。之所以说不好走,都是由她那颗虚荣心引起的。证明自己是来自首尔的虚荣心使她穿了一双十厘米高的高跟鞋,加上天气炎热、道路遥远,所以就会觉得路极为不平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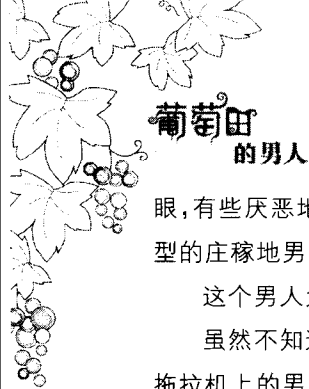
就在她一瘸一拐地努力朝前走时,身后突然传来“嗒嗒嗒”的机器声。她回过头一看,原来是一辆拖拉机正朝这个方向驶来。

“那个……大叔!停下!”

智贤挥着手、跳着脚大喊着。驾驶拖拉机的男人看到有人在唤自己,逐渐减慢速度,然后停在她跟前。

“大叔,我问您一下,我想去这个地方,是在这儿吗?还远不远?”

说着话,智贤把一张写有地址的纸条递了上去。那男子快速地上下打量了她一



葡萄田 的男人

眼,有些厌恶地随手接过纸条看了看。他的皮肤黑黝黝的,很粗糙,看上去是一个典型的庄稼地男人。

这个男人为什么用这种表情看我?

虽然不知道自己哪个环节出了错,但智贤还是有些不好意思地低下了头。这时,拖拉机上的男人把纸条又递回来说:

“这条路一直走到尽头,然后往左拐,到那里你就能看到一扇蓝色的大门,那家就是你要找的地方。”

“哦,好,谢谢!”

“谢”字刚落,那个男人就开着拖拉机走了。

“怎么走得这么快,不等人把话说完,我正想让你顺路带我一程呢!”

智贤望着远去的拖拉机,无可奈何地嘟囔了一句,然后抓起旅行箱,一瘸一拐地朝那人所指的方向走去。

终于到了路的尽头,之后左拐……蓝色大门?这里确实有一个大门,但这大门颜色怎么看都看不出是蓝色。应该已经有十多年没有上过漆了,颜色褪了,皮也掉了,上面生锈了,看上去斑斑驳驳的,破旧的很。根本无法让人相信这扇大门本来是蓝色的。只有门柱上依稀露出来了点蓝色的痕迹,虽然很难辨认,但智贤还是一眼便认定了这就是自己要找的地方。

大门没有全开,半敞着,可以看出,这家人的门平时也都是这么半敞着的。

“家里有人吗?”

就在智贤刚迈进一只脚的时候,突然从院子的某个角落传来一阵狗叫声,紧接着有两条黑毛大狗如离弦之箭般飞了出来。

“啊!救命啊!”

智贤吓得失手扔掉手提包和旅行箱,但好像已经忘记跑了,站在那里闭着眼、捂着头、浑身打着战。随后便听到院子内传来震耳欲聋的大喊声。

“去!都滚一边去!”

这声音还真灵,刚说完那两条狗就立即离开了智贤,不过还是在离她不远的地方徘徊了一会儿,然后才跑回了院子。

虽说那两条气势汹汹的狗已经不再叫唤,但智贤依然有些胆战心惊,她试着睁开眼睛,发现狗已不在,只见不远处的榻榻米上坐着一个叼着烟斗正抽旱烟的老爷爷。凭着模糊的记忆,智贤猜到他应该就是堂爷爷了。从长相上看,他和已去世的爷爷没什么相似之处,不过,从给人的感觉上看,就很相像了。

“你找谁呀?”

